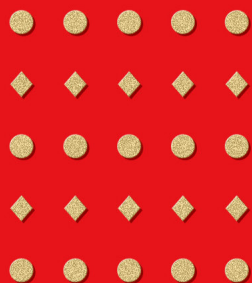


CHINA CONSERVATORY OF MUSIC

2025

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中國音樂學院
CHINA CONSERVATORY OF MUSIC

20
25

目录

学校介绍	1
第一部分 培养目标	3
第二部分 报名条件	3
第三部分 招生计划	4
第四部分 招生方式、培养方式及学习年限	4
第五部分 报名	4
第六部分 考试	10
第七部分 录取	10
第八部分 学费、住宿安排及奖助学金政策	11
第九部分 咨询及监督渠道	12
第十部分 其他	12
附件	
1. 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13
2. 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科目、考试要求	18
3. 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加试要求	22
4. 博士研究生招生课题研究计划书	23
5. 报考中国音乐学院博士研究生专家推荐信	24
6. 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	25
7. 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思想政治和品德情况审查表	26
8. 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档案审查意见表	29
9. 报考中国音乐学院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研究生考生登记表	30





博学
精艺

仁爱
诚信

学校介绍

中国音乐学院建立于1964年，是国家“双一流”建设院校、北京市“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设院校、“全球音乐教育联盟”秘书处学校。学校坚持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守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发展社会主义民族新音乐的办学初心，以“承国学、扬国韵、育国器、强国音”为办学理念，以“仁爱、诚信、博学、精艺”为校训，以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高等音乐学府为办学目标，倡导和建设“中国乐派”，独具中国音乐教育和研究特色，多年来被誉为“中国音乐家的摇篮”“中国音乐的殿堂”。

中国音乐学院致力于构建和完善中国音乐的学科体系、学术体系和话语体系，学科建设水平处于全国领先地位。学校拥有艺术学一级学科博士点、音乐专业类别博士点，建有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是“接受中国政府奖学金来华留学生院校”。教育教学覆盖研究生、本科、附中（预科）三个层次，构成集音乐学、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表演、音乐教育、艺术管理为一体的全方位学科专业布局。学校设有音乐学系（中国音乐理论研究院）、作曲系、指挥系、声乐歌剧系（中国声乐艺术研究院）、国乐系、管弦系、钢琴系、艺术管理系、教育学院、思想政治理论教学部、基础教学部、附属中学等教学单位，形成以中国音乐理论、中国音乐创作、中国音乐表演及音乐教育多维一体的教学体系。

学校师资力量雄厚，凝聚众多在行业内外有着重要影响力的名家名师。师资教学与科研团队是由国家级高层次人才、全国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国家级教学名师、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全国各专业协会会长、北京市“高创计划”领军人才、北京市“高创计划”教学名师、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北京市教学名师、北京市长城学者、北京市拔尖人才、北京市优秀青年人才等构成的一流师资队伍，为建设国家级“中国民族声乐教学团队”、国家级“中国民族器乐教学团队”、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教育部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北京市重点学科、承担国家级重点科研项目等科研工作提供了坚强有力的智库资源支撑。

建校六十年来，学校的人才培养成果丰硕，涌现了大批著名的国际化人才，向海内外输送一万多名各专业优秀毕业生。学校坚持开放办学方针，先后与 85 所世界一流大学及国际知名院团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为促进中外音乐文化交流和资源共享提供了重要渠道，为中国音乐的继承、发展和弘扬做出重要贡献。

近年来，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艺术创作导向，持续发挥好党和国家重要文化传播窗口作用，全面推动“中国乐派”的建设与发展，依托艺术实践中心开展有组织的高水平艺术创演，把六十年办学实践积淀的文化资源转化为服务国家文化战略和新时代首都发展的独特优势，努力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高等音乐学府。

第一部分 培养目标

在音乐学科领域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音乐艺术理论研究能力、从事音乐创作与表演能力并能够取得创造性成果的高级专门人才。

第二部分 报名条件

一、报名参加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一)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二) 硕士研究生毕业或已获硕士学位的人员；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 2025 年 9 月 1 日前毕业或取得硕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

其中，同等学力人员须具备以下条件：

1. 获得学士学位 6 年或 6 年以上（即 2019 年 9 月 1 日之前获得学士学位）；

2. 有在公开学术刊物上发表相当于硕士学位论文水平的学术论文。

(三) 非学历教育（有硕士学位、无毕业证）的专业学位人员或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必须在报名截止前获硕士学位，否则按同等学力人员报考。

(四) 在境外获得学历（学位）证书的人员需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五) 有两名与所报考专业相关的具有教授或相当职称的专家（非所报考的导师）书面推荐意见。

(六) 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七) 在职军官报考博士研究生的要求及办法，按有关规定办理。

二、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录取，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第三部分 招生计划

博士研究生招生实行“课题制”。学校根据学科建设实际需求，对招生计划（含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专项、国际产学研用联培专项等）进行预分配，详见《专业目录》（附件），最终招生人数以正式下达的招生计划为准。复试前学校将根据正式下达的招生规模、专业情况、生源情况等对各专业的实际招生人数进行适当调整。

第四部分 招生方式、培养方式及学习年限

博士研究生招生方式为普通招考，培养方式为全日制，学习年限一般为三年。

第五部分 报名

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报考材料提交两个阶段。所有报考考生均须进行网上报名，并提交相关报考材料，同时按规定缴纳报名费，逾期不再补办。

一、网上报名要求

（一）网上报名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1 日 9:00 至 3 月 7 日 16:30，同时按规定缴纳 200 元报名费。未缴纳报名费者，报名无效，逾期不予补报。报名费一经缴纳，不予退还。

（二）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以下简称“研招网”）进入“博士网报”栏目（<https://yz.chsi.com.cn/bsbm>），按要求如实填写相关信息，上传本人近期正面、免冠、无妆、白色背景、彩色电子证件照片，缴纳报名费。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每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重复报名者以系统中最后时间确认的信息为准。逾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

（三）考生应如实填写本人所受奖惩情况，特别是在参加普通和成人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等国家

教育考试过程中因违纪、作弊所受处罚情况。对弄虚作假者，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严肃处理。

（四）相关填报要求

1. 准考证照片：本人近期正面、免冠、无妆、白色背景、彩色电子证件照片。

2. 报考声乐表演艺术、民族器乐表演艺术、管弦乐与钢琴表演艺术专业的考生，在“备用信息”中“备用信息”“备用信息1”“备用信息2”以及“备用信息3”四栏内，分别填写复试专业主科考试曲目（每栏内填写一首）。

（五）其他事项

1. 考生网上报名成功后，需打印《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按要求签署报考意见、盖章及签字，在提交报考材料时上传。

2. 考生身份证和户口本上的姓名、出生日期、民族、性别等身份信息必须同报考时填报的身份信息（含报考使用学历的身份信息）一致；考生身份信息变更的，须按变更后的身份信息填报，并向学校提供由公安机关出具的相关证明。报名后至入学报到之前，考生原则上不得变更姓名、出生日期、身份证号、民族等身份信息。

二、报考材料提交要求

（一）完成网上报名并缴纳报名费的考生，应在**2025年3月11日9:00至3月17日16:00**登录博士招生系统平台，上传提交报考材料。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材料或因自身原因提交材料不全的考生，报名信息无效，逾期不予补报。

（二）报考材料提交平台登录方式及操作流程将另行通知。

（三）考生需提交以下报考材料

1. 有效居民身份证：本人二代（或三代）居民身份证原件正反面电子照片，人像面、国徽面均需上传，身份证电子版照片背景须为白色，聚焦清晰、亮度均匀，四边四角完整；

2. 《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
3. 《中国音乐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
(详见附件)；
4. 《中国音乐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思想政治和品德
情况审查表》(详见附件)；
5. 《中国音乐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档案审查意见表》
(详见附件)；
6.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须提交《报考中国音
乐学院 2025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研究生考生登记表》(详见附
件)；
7. 学历(学籍)、学位材料
 - (1) 应届硕士毕业生(境内院校)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 (2) 应届硕士毕业生(境外院校)
院校学籍证明及经公证过的学籍证明中文翻译件原件
 - (3) 往届硕士毕业生(境内院校)
 - ①《教育部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2002 年以后毕业的往届生)或《中
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2002 年以前毕业的往届生)
 - ②《中国高等教育学位认证报告》或《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
(须为 2022 年 8 月 15 日后开具的新版)
 - (4) 往届硕士毕业生(境外院校)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 认证报告上的
12 位在线验证码或 7 位认证编号必须清晰完整)
 - (5) 同等学力人员
 - ①《教育部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2002 年以后毕业的往届生)或《中
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2002 年以前毕业的往届生)
 - ②《中国高等教育学位认证报告》或《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
(须为 2022 年 8 月 15 日后开具的新版)
 - (6) 同等学力获得硕士学位证书人员

①本科、硕士阶段《教育部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2002 年以后毕业的往届生）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2002 年以前毕业的往届生）

②本科、硕士阶段《中国高等教育学位认证报告》或《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须为 2022 年 8 月 15 日后开具的新版）

8. 学术成果材料

（1）应届硕士毕业生（境内院校）

①硕士阶段成绩单（须由考生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审核盖章）

②硕士学位论文初稿

③跨专业（非音乐类专业）考生还需提交：报考学科、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的，在公开学术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以第一或第二作者）或代表性研究成果

（2）应届硕士毕业生（境外院校）

①硕士阶段成绩单（须由考生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审核盖章）

②硕士学位论文初稿

③跨专业（非音乐类专业）考生还需提交：报考学科、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的，在公开学术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以第一或第二作者）或代表性研究成果

（3）往届硕士毕业生（境内院校）

①硕士阶段成绩单（须由考生所在学校教务或档案管理部门审核盖章）

②硕士学位论文（须有封面页、目录页、完整内容页）

③跨专业（非音乐类专业）考生还需提交：报考学科、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的，在公开学术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以第一或第二作者）或代表性研究成果

（4）往届硕士毕业生（境外院校）

①硕士阶段成绩单（须由考生所在学校教务或档案管理部门审核盖章）

②硕士学位论文（须有封面页、目录页、完整内容页）

③跨专业（非音乐类专业）考生还需提交：报考学科、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的，在公开学术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以第一或第二作者）或代表性研究成果

(5) 同等学力人员

①本科阶段成绩单(须由考生所在学校教务或档案管理部门审核盖章)

②学士学位论文(须有封面页、目录页、完整内容页)

③在公开学术刊物上发表相当于硕士学位论文水平的学术论文

④跨专业(非音乐类专业)考生还需提交:报考学科、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的,在公开学术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以第一或第二作者)或代表性研究成果

(6) 同等学力获得硕士学位证书人员

①硕士阶段成绩单(须由考生所在学校教务或档案管理部门审核盖章)

②硕士学位论文(须有封面页、目录页、完整内容页)

③跨专业(非音乐类专业)考生还需提交:报考学科、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的,在公开学术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以第一或第二作者)或代表性研究成果

(7)《中国音乐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课题研究计划书》(详见附件);

(8)《报考中国音乐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专家推荐书》(详见附件);

(9) 专业材料

音乐学:学术论文 2 篇,其中 1 篇应是公开发表且为报考课题相关研究方向(不少于 5000 字),由本人独立完成或为第一作者。

作曲技术理论:学术论文 1 篇,为报考课题相关研究方向(不少于 5000 字),由本人独立完成或为第一作者。其中,报考和声、音乐作品分析、复调研究方向,1 部独立创作的三重奏以上编制的室内乐作品;报考管弦乐法研究方向,1 部独立创作的管弦乐作品。

作曲(二选一):

①类别一:本人独立创作的作品不少于 3 首,其中 1 首为管弦乐作品,另外 2 首可为室内乐、声乐、民乐以及电子音乐等。所交作品应有 1 首是以音乐会形式发表的音视频资料。

②类别二:学术论文 1 篇,为报考课题相关研究方向(不少于 3000 字),由本人独立完成或为第一作者;本人独立创作的作品不少于 2 首,其中 1

首为管弦乐作品，另外 1 首可为室内乐、声乐、民乐以及电子音乐等。所交作品应有 1 首是以音乐会形式发表的音视频资料。

视唱练耳：学术论文 1 篇，为报考课题相关研究方向（不少于 3000 字），由本人独立完成或为第一作者；教案设计 1 篇，为报考课题相关教学方向（不少于 2000 字），由本人独立完成；1 部独立创作的三重奏（唱）以上编制的室内乐作品。

指挥表演艺术：学术论文 1 篇，为报考课题研究方向（不少于 3000 字），由本人独立完成或为第一作者。本人指挥的音乐会视频 1 场，时长不少于 60 分钟，全程无剪辑、无删减。

声乐表演艺术：学术论文 1 篇，为报考课题相关研究方向（不少于 3000 字），由本人独立完成或为第一作者。能代表个人最高水平的独唱（或歌剧片段）视频 2 份，每份视频内的曲目不得重复，每份视频时长不少于 30 分钟。

民族器乐表演艺术：学术论文 1 篇，为报考课题相关研究方向（不少于 3000 字），由本人独立完成或为第一作者。能代表个人最高水平的独奏（或协奏）视频 2 份，每份视频内的曲目不得重复，每份视频时长不少于 30 分钟。

管弦乐与钢琴表演艺术：学术论文 1 篇，为报考课题相关研究方向（不少于 3000 字），由本人独立完成或为第一作者。能代表个人最高水平的独奏（或协奏）视频 2 份，每份视频内的曲目不得重复，每份视频时长不少于 30 分钟。

三、其他

（一）考生应认真了解并严格按照学校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如实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并提交真实报考材料。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或因考生本人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提交虚假材料及未按要求提交所需材料造成后续不能考试（含初试和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对弄虚作假者，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教育部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或学籍。

(二) 考生因报考博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考试或无法录取，学校不承担责任。

(三) 考生应通过定期查阅学校研究生院网站等方式，主动了解考试要求、考试安排等通知公告，积极配合完成相关工作。

第六部分 考试

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分初试和复试两个阶段进行。考生应在规定时间内登录“研招网”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 A4 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

一、初试

(一) 初试时间：预计 2025 年 3 月至 5 月进行。初试具体时间及地点将另行通知。

(二) 初试考试科目及考试要求：详见附件。

二、复试

(一) 复试时间：预计 2025 年 5 月进行。复试具体时间及地点将另行通知。

(二) 复试考试科目及考试要求：详见附件。

(三)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要求：详见附件。

第七部分 录取

一、根据学校最终招生计划和考生初试、复试成绩，并结合思想政治表现、专业发展潜能以及身体健康状况等多方面综合评定，择优录取。

二、拟录取博士研究生应在拟录取名单公布后的规定时间内提交体检报告（具体事宜将另行通知）。体检标准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

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等相关规定执行。体检不合格者或未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体检报告者,取消录取资格。

三、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就业方式分为定向就业和非定向就业。非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的档案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转入学校,户口可以自愿选择是否迁入学校,毕业时按本人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办法就业;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的档案、户口均不转(迁)入学校,需在入学前与学校、所在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培养协议书。

所有“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录取考生的录取类别为定向,户口不迁入学校,需在入学前与学校、生源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或(及)所在单位分别签订三方(或四方)定向协议书。非在职“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录取考生的档案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转入学校。

考生须在网上报名期间如实填写定向或非定向类别。考生因定向和非定向类别填写错误,或无法按时提交定向协议,造成不能被录取的,学校不承担责任。

四、新生入学后,学校按照有关规定对所有新生进行全面复查,包括新生学历(学籍)信息、档案材料等。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第八部分 学费、住宿安排及奖助学金政策

一、学费标准

- (一) 全日制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学费标准为 10000 元/生·学年。
- (二) 全日制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学费标准为 30000 元/生·学年。

二、住宿安排

在校学习期间,学生可向学校申请校内住宿;学校根据床位空余情况,统筹安排。

三、奖助学金

奖助学金政策依据国家相关文件及学校具体管理规定执行。

第九部分 咨询及监督渠道

研究生院网址：<http://yjsy.ccmusic.edu.cn>

招生咨询电子邮箱：ccmbzx@ccmusic.edu.cn

招生咨询电话：(010) 64887669 工作日每天上午 8:30—11:30，下午 14:00—17:00

监察举报受理电子邮箱：jw64887386@163.com

第十部分 其他

一、本招生简章解释权在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院，简章中未尽事项遵照教育部、北京市有关文件执行。如遇上级部门政策调整，学校将做相应调整，并及时在研究生院网站予以公布。

二、学校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考前辅导班。

中国音乐学院

2025 年 1 月

附件 1

中国音乐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一、重大课题（按姓氏笔画排序）

1301 艺术学：音乐学

课题导师	课题名称	预分名额
陈楠	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艺术高质量发展研究	5
黄虎	中国皮影艺术传承模式研究	1

二、重点课题及一般课题（按姓氏笔画排序）

1301 艺术学：音乐学

课题导师	课题名称	预分名额
王旭东	音乐表演专业本科人才培养的中外比较研究	20
王军	丝绸之路上的音乐文化研究	
付晓东	※ 中国古代音乐科学思想的实证性研究	
毕明辉	全球史视域下的乐团协作与跨文化实践研究	
任方冰	※ 中国古代军乐研究	
刘嵘	音乐类非遗保护的县域实践研究	
齐琨	文明交融视野下的新疆龟兹石窟音乐图像学研究	
李月红	念青唐古拉山南北麓藏族传统节日中的民歌研究	
李秀军	中西文化交融下的马勒《大地之歌》创作研究	
杨民康	中国民族音乐文化志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吴志武	明清宫廷祭祀音乐研究	
张天彤	※ 中国东北无文字少数民族民歌数字化整理及传承机制研究	
陈爽	当代曲艺家流派表演与传承专题研究	
林大雄	唐代、五代时期敦煌莫高窟与榆林窟壁画、绢画乐舞文化风俗研究	
赵晓楠	城镇化进程中少数民族民歌的发展及其与民族语言、身份认同关系之研究——以壮侗语族或苗瑶语族民族为例	
赵塔里木	黄河流域宁夏段传统音乐多元一体格局研究	

课题导师	课题名称	预分名额
高丙中	音乐类“非遗”传承与公共文化服务研究	
郭彪	中小学音乐教师教学能力评价指标体系构建与实证研究	
桑海波	区域国别视域下中国音乐声音资产国际交易研究	
康啸	西方歌剧流派研究	
康瑞军	历代城市音乐与声音文化研究	
傅利民	曲牌及其传承研究	

注：※ 为重点课题。

1301 艺术学：作曲技术理论

课题导师	课题名称	预分名额
王萃	现当代中国民族器乐创作技法实践研究	4
刘青	西方经典歌剧中重唱与合唱的对位技法与戏剧结构研究	
冶鸿德	詹妮弗·希格登协奏曲创作研究	
赵冬梅	基于中国传统文化声音意象的当代音乐创作研究	
徐平力	施万春影视音乐创作研究	

1352 音乐：作曲、视唱练耳

课题导师	课题名称	预分名额
王非	罗忠镕室内乐创作的语言风格发展特征初探	3
阮昆申	茱莉娅·沃尔夫音乐创作中的多元化视角研究	
张忠平	中国戏曲音乐元素在视唱练耳教学中的应用研究	
禹永一	中国书画艺术对中国当代音乐创作的影响研究	
高纓	视唱练耳教学中的创作与实践研究	
张朝	云南彝族传统音乐元素在中国当代音乐创作中的运用与影响研究	1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专项计划)

1352 音乐：指挥表演艺术

课题导师	课题名称	预分名额
李心草	协奏曲指挥艺术研究之钢琴协奏曲专题	2
林大叶	马勒交响曲的指挥表演艺术研究	
金野	中国交响乐作品指挥教学研究与实践	

1352 音乐：声乐表演艺术

课题导师	课题名称	预分名额
丁毅	中国声乐演唱国际化实践探究	19
马秋华	中国声乐多样性教学与实践研究	
王丽芬	中国艺术歌曲与俄罗斯声乐浪漫曲的演唱风格比较研究	
王宏伟	中国民族歌剧教学与实践研究	
王洪波	中国声乐演唱技巧与风格研究	
曲学选	中国古诗词艺术歌曲演唱与教育传承研究	
杨岩	美声演唱的教学与实践研究	
杨曙光	区域国别视野下中国艺术歌曲音乐与演唱传播研究	
吴碧霞	中国声乐多元化教学与实践体系研究	
何鹏飞	中国声乐艺术弘扬中华优秀声乐传统的理论探究及实践阐释	
邹文琴	经典“花儿”的时代性及舞台表演研究	
陈蓓	改革开放后中国歌剧女中音角色演唱研究	
陈燕	中国当代声乐作品创作与演唱研究	
金永哲	中国西北地区声乐艺术研究——以陇东民歌为例	
赵云红	中俄声乐演唱与教学之比较研究——以女高音声部为例	
赵静	中国歌剧表演人才培养研究——以意大利两所音乐学院和中国两所音乐学院为例	
阎维文	中国民歌改编作品的演唱实践研究	
董华	“花儿”唱腔与中国民族声乐技法融合实践研究	
韩延文	中外歌剧演唱教学之比较研究	
雷佳	从三版喜儿形象塑造论民族歌剧表演艺术的传承发展	
戴滨	中国声乐演唱风格多样性的实践与研究	

注：实行双导师制，理论导师由学校统一分配。

1352 音乐：民族器乐表演艺术

课题导师	课题名称	预分名额
王中山	客家箏乐艺术调查与研究	11
王以东	中国打击乐专业教材建设体系化研究——以《中国打击乐教程》系列教材为例	
李玲玲	区域国别视域下中国扬琴海外传播与发展研究	
杨靖	苏州评弹琵琶伴奏润腔研究	
沈诚	板胡艺术与浙、闽、粤地域民族民间音乐的关系及其流变研究	
宋飞	王建民二胡狂想曲研究	
张尊连	二十一世纪以来的二胡新作品研究	
陈悦	中国竹笛艺术流派与地方风格研究	
林玲	传统箏曲曲牌及其表演研究	
赵聪	琵琶表演实践的创新研究	
葛詠	刘德海晚期琵琶作品创作与演奏诠释研究	
魏维	当代阮族演奏专业建设与标准化研究	1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专项计划)
曹德维	中国西南、西北少数民族“弓在弦外”类拉弦乐器研究	

注：实行双导师制，理论导师由学校统一分配。

1352 音乐：管弦乐与钢琴表演艺术

课题导师	课题名称	预分名额
马勇	长笛表演艺术研究	13
元杰	东北地区中国钢琴作品研究与演奏	
尹波	单簧管演奏及相关实践运用研究	
朱迪	巴托克与柯达伊钢琴作品的民族音乐元素与教育理念研究	
刘蔓	中国风格大提琴协奏曲实践研究	
LIDDIARD MIN YANG (英)	室内乐作品中小提琴的演奏理论与实践研究	
杨树	中国钢琴协奏曲实践研究	
HE YI (美)	中国单簧管室内乐作品演奏艺术研究	

课题导师	课题名称	预分名额
但昭义	钢琴演奏技巧与音乐表现力研究	
张维	俄罗斯伊古姆诺夫钢琴学派的演奏艺术与教学理念研究	
金辉	中国近现代小提琴作品演奏艺术理论与实践研究	
赵嘉楠	中国大提琴作品创作演奏及教学体系研究	
侯俊侠	低音提琴的乐队演奏艺术与实践研究	
樊禾心	中国钢琴作品中传统器乐元素的演奏研究	
戴中晖	小号演奏艺术研究	

注：实行双导师制，理论导师由学校统一分配。

附件 2

中国音乐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 招生考试科目、考试要求

专业名称	初试科目			复试科目
	业务课一	业务课二	外国语	
音乐学	学术成果	学科综合基础	英、日、德、俄、意、 法语任选一门	面试
作曲技术理论	学术成果	专业主科、学科综合基础		
作曲、视唱练耳	学术成果	专业主科、学科综合基础		
指挥表演艺术	学术成果	专业主科		
声乐表演艺术	学术成果	专业主科		
民族器乐表演艺术	学术成果	专业主科		
管弦乐与钢琴表演艺术	学术成果	专业主科		

一、业务课一

审核考生学术成果材料，考察考生学术成果的综合研究水平。学术成果评分采用百分制，及格分数为 85 分（含）。报考相同课题的考生根据学术成果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按照重大课题不限名额、重点课题以及一般课题不多于 4 名（含）的原则（招收港澳台生、外国留学生的导师课题不受此限制）确定参加初试业务课二（学科综合基础 / 专业主科）、外语科目的考生名单。学术成果成绩作为初试业务课一成绩。

二、业务课二

（一）音乐学

学科综合基础：笔试，3 小时。

（二）作曲技术理论

专业主科、学科综合基础：和声、曲式与作品分析、复调、管弦乐法。笔试，安排两个 4 小时的考试单元，每个考试单元考 2 门。

（三）作曲、视唱练耳

作曲：

1. 专业主科：根据所给主题材料，创作管弦乐作品片段。笔试，3.5 小时。

2. 学科综合基础：和声、曲式与作品分析。笔试，4 小时。

视唱练耳：

1. 专业主科：听觉分析中外音乐作品的风格、体裁、曲式、织体、速度与力度等内容，听写重点段落的旋律、节奏与和声。笔试，时长 3 小时。

2. 学科综合基础：和声、曲式与作品分析。笔试，4 小时。

（四）指挥表演艺术

专业主科：考试当日进行必考曲目现场排演。必要时考核视唱练耳、钢琴演奏、声乐演唱、作品分析、总谱读法、外语水平等。

必考曲目：

1. 舒伯特第八交响曲“未完成”第一乐章；

2. 柴科夫斯基第一钢琴协奏曲第一乐章。

（五）声乐表演艺术

专业主科：

1. 中国声乐

(1) 中国古诗词歌曲 1 首；

(2) 中国民歌或戏曲 1 首；

(3) 中国作品 1 首；

(4) 中国歌剧 1 首。

2. 美声

(1) 中国古典诗词艺术歌曲 1 首；

(2) 中国作品 1 首（包括中国艺术歌曲、歌剧选曲、创作歌曲、民歌改编等）；

(3) 外国艺术歌曲 1 首（德、法、意、俄、英、西等，用原文演唱）；

(4) 外国歌剧咏叹调 1 首（包括巴洛克时期、古典时期、浪漫时期、近现代时期等，用原文原调演唱）。

(六) 民族器乐表演艺术

专业主科：

1. 风格性乐曲 1 首；
2. 技巧性乐曲 1 首；
3. 传统乐曲 1 首；
4. 近现代创作乐曲 1 首。

(七) 管弦乐与钢琴表演艺术

专业主科：

1. 管弦乐

- (1) 巴洛克风格组曲前奏曲 1 首；
- (2) 技巧性作品 1 首；
- (3) 完整的奏鸣曲和完整的协奏曲各 1 首（作品风格不同）；
- (4) 中国作品 1 首。

2. 钢琴

- (1) 巴洛克时期作品 1 套（前奏曲与赋格、组曲、帕提塔等类型乐曲）；
- (2) 古典主义时期奏鸣曲或变奏曲 1 套；
- (3) 浪漫主义时期乐曲 1 首；
- (4) 中国作品 2 首（2 首总时长不得少于 10 分钟）。

三、外国语

笔试，3 小时。考察考生对外国语的实际应用能力。

四、面试

(一) 音乐学、作曲技术理论、作曲、指挥表演艺术、声乐表演艺术、

民族器乐表演艺术、管弦乐与钢琴表演艺术专业

着重考察考生的学科背景、专业素养、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等。考生向面试小组作报告，内容包括：

1. 个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
2. 对报考课题的文献综述、研究现状、内容以及方法等。

考生须准备报告 PPT，陈述时长原则上不超过 10 分钟；答辩时长因各专业要求而异，原则上不超过 25 分钟。

（二）视唱练耳专业

着重考察考生的学科背景、专业素养、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等。内容包括：

1. 考生向面试小组作报告。包括：
 - （1）个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
 - （2）对报考课题的文献综述、研究现状、内容以及方法等。

考生须准备报告 PPT，陈述时长原则上不超过 10 分钟。

2. 看谱即唱带伴奏的视唱练习曲或艺术歌曲 1 首。
3. 就本专业知识回答相关问题，时长原则上不超过 20 分钟。

附件 3

中国音乐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加试要求

同等学力考生在复试阶段须加试报考专业硕士学位主干课程。

专业名称	加试科目（笔试，3 小时）
作曲、视唱练耳	1. 思想政治理论 2. 中西音乐史
指挥表演艺术	1. 思想政治理论 2. 和声与作品分析 3. 中西音乐史
声乐表演艺术	1. 思想政治理论 2. 和声与作品分析 3. 中西音乐史
民族器乐表演艺术	1. 思想政治理论 2. 和声与作品分析 3. 中西音乐史
管弦乐与钢琴表演艺术	1. 思想政治理论 2. 和声与作品分析 3. 中西音乐史

注：音乐学、作曲技术理论专业不招收同等学力考生。

附件 4

中国音乐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课题研究计划书

考生姓名		报考专业及 报考导师		报考课题 名称	
<p>计划书内容（2000 字左右）：</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课题的国内外研究状况、文献综述等。 2. 课题的研究内容、总体框架、基本思路、研究目标。 3. 拟采取的研究思路、研究构想、研究方法与科研进度等。 4. 列出本人已发表的文章或相关成果。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考生签名（本人手写）：</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可自行加页填写）</p>					

附件 6

中国音乐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

我是参加中国音乐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我已认真阅读《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考场规则》等有关规定，为维护此次考试的严肃性和公平性，确保考试的顺利进行，郑重承诺以下事项：

1. 我保证报名时所提交的报考信息和证件真实、准确。因信息误填、错填，导致不能参加考试、录取以及入学后不能进行学籍注册的，遗留问题由考生本人负责。

2. 我自觉服从考试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接受监考人员的检查、监督和管理。保证在考试中诚实守信，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有关研究生招生考试纪律和考场规则等。

3. 我保证不将书刊、报纸、稿纸、图片、资料、具有通讯功能工具（如手机及其他无线接收、传送设备等）或有存储、编程、查询功能的电子用品以及涂改液、修正带、透明胶带等违规物品带入考场。如携带手机等具有发送或者接收信息功能的设备，开考前保证主动按考点要求放在指定区域，不带入考场。

4. 如有违法、违规行为，我自愿接受处理。

考生签名（本人手写）：

2025 年 月 日

附件 7

中国音乐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考生思想政治和品德情况审查表 (应届考生)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族		现任职务	
<p>个人表现自述</p> <p>(应就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遵纪守法、道德品质、诚实守信等方面情况进行简明扼要说明,特别是要明确写清有无受过校内处分、治安处罚或刑事处罚等情况,如校内处分已解除,须写明处分和解除处分情况)</p>					
<p>综合表现鉴定</p> <p>(由考生所在院系填写。应就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遵纪守法、道德品质、诚实守信等方面情况进行说明,特别是要明确写清是否存在考试作弊、学术不端、学位论文和发表论文造假等行为)</p>					
院系审核意见		院系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学校学生管理部门审查意见		负责人签字(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注:此表签字加盖公章有效

中国音乐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考生思想政治和品德情况审查表 (在职考生)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族		所在单位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个人表现自述</p> <p>(应就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遵纪守法、道德品质、诚实守信等方面情况进行简明扼要说明,特别是要明确写清是否受过行政或党纪处分;是否受过治安处罚或刑事处罚;有无存在因政治、经济或其他问题正在接受审查,尚未查清或已查清的情况;是否有过严重违反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的情况;是否存在其他弄虚作假和严重失信行为等)</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综合表现鉴定</p> <p>(由考生所在单位填写。应就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遵纪守法、道德品质、诚实守信等方面情况进行说明)</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所在单位管理部门 审查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字(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联系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注:此表签字加盖公章有效

中国音乐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考生思想政治和品德情况审查表 (无工作单位考生)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族		居住地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个人表现自述</p> <p>(应就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遵纪守法、道德品质、诚实守信等方面情况进行简明扼要说明,特别是要明确写清是否受过行政或党纪处分;是否受过治安处罚或刑事处罚;有无存在因政治、经济或其他问题正在接受审查,尚未查清或已查清的情况;是否有过严重违反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的情况;是否存在其他弄虚作假和严重失信行为等)</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综合表现鉴定</p> <p>(由考生居住地或户籍所在地相关管理部门填写。应就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遵纪守法、道德品质、诚实守信等方面情况进行说明)</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居住地或户籍所在地相关 管理部门审查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字(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联系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注:此表签字加盖公章有效

附件 8

中国音乐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考生档案审查意见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曾用名	
身份证号		政治面貌	
入党（团）时间		籍贯	省 市
档案所在单位		档案所在单位地址	
学习 / 工作经历	(如: 某年某月—某年某月 学校名称 / 工作单位) (从高中填起)		
是否参加过任何 非法组织	(若无该项情况, 填写“无”)		
何时何地受过何 种奖励、处分	(若无该项情况, 填写“无”)		
档案所在单位 审查意见	负责人签字（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注：此表签字加盖公章有效

附件 9

报考中国音乐学院 2025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 研究生考生登记表

姓 名		性 别		(考生照片)
出生年月		婚姻状况		
政治面貌		籍 贯		
民 族		身份证号		
户口所在地详细地址		省 (区、市) 市 (县)		
人事档案所在单位 (定向单位) 及 通信地址	单 位		邮 政 编 码	
	地 址			
现工作或学习单位				本人联系电话
毕业学校及专业				
毕 业 时 间			最后学位	
			最后学历	
报 考 类 型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研究生 <input type="checkbox"/> 硕士研究生		
报 考 单 位			报 考 专 业	
1. 自愿报考本计划、签订定向协议书并严格遵守协议。 2. 毕业后, 在职考生回本人原工作单位就业; 非在职考生回本人生源地省份或内蒙古、广西、贵州、云南、西藏、青海、宁夏、新疆 (含兵团) 就业。硕士毕业至少服务 5 年 (含 5 年, 其中西藏班、新疆班教师和管理人员为 8 年), 博士毕业至少服务 8 年 (含 8 年)。 3. 毕业后, 在职考生落实毕业去向至原工作单位, 非在职考生落实毕业去向至定向省份毕业生就业工作主管部门或定向地区就业单位。由培养单位将考生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和学生档案, 根据定向协议转回原工作单位或定向省份毕业生就业工作主管部门。 注: 考生若同意上述 3 项内容, 可在考生签字栏中签字, 经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盖章后确认报考资格。		在职考生单位意见:		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 (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考生签字_____ 年 月 日				

注:

1. 本表为模板, 考生通过少数民族骨干计划数字化管理平台填报。
2. 需保存纸质件一式三份,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省招办、招生单位各一份, 请自行打印。



中國音樂學院

CHINA CONSERVATORY OF MUSIC

研究生院网址:<http://yjsy.ccmusic.edu.cn>

博士招生咨询电子邮箱:ccmbzx@ccmusic.edu.cn

招生咨询电话:(010)64887669(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翔路1号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院研招办